

##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于2017年12月25日以传真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12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送至董事会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十一人，实际参加董事十一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通讯方式召开的会议不涉及主持人及现场列席人员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》：同意选举鲁国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，选举吕卫平先生、何书平先生为副董事长。

2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：同意鲁国庆、吕卫平、徐杰、何书平、梁军、陶军、岳琴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；同意胡华夏、余明桂、田志龙、鲁国庆、梁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；同意田志龙、胡华夏、岳琴舫、梁军、陶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。

3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：同意鲁国庆先生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；胡华夏先生任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；田志龙先生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4、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：同意聘任符宇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。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符宇航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同意聘任符宇航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 
2017年12月26日